

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

赣农机函〔2021〕16号

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农业机械化管理处 2021 年 第二期农机购置补贴产品形式 审核情况的公示

根据《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1-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产品自主投档工作的通知》（赣农厅办函〔2021〕26 号）要求，我省对 2021 年第二期农机购置补贴投档的 2373 个产品进行了形式审核，审核通过产品 1445 个（见附件 1），审核通过但需限期开展实地演示评价的产品 8 个（见附件 2），未通过产品 902 个（见附件 3），暂未通过需核实可靠性报告的产品 18 个（见附件 4）。现将形式审核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1 年 9 月 26 日至 9 月 28 日。

对审核通过但需限期开展实地演示评价的产品，请农机生产企业在公示期内向我省书面承诺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提供实地演示评价报告（见附件 5），作出书面承诺且公示无异议后导入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。公示期内未提出书面承诺的，视为主动放弃补贴资格。公示期内作出书

面承诺但年底前未履行承诺事项或实地演示评价未通过的，将撤销有关产品农机购置补贴资格，并由农机生产企业负责退回相应补贴资金。对暂未通过需进一步抽查审核的产品，将逐一开展可靠性报告形式审核，审核后导入申请办理服务系统。同时，对实地演示评价产品和可靠性报告形式审核产品实行重点监管，对产品性能和使用情况进行抽查。

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可通过传真方式（传真号码：0791-86236585）反馈我处，反馈材料应真实客观、实事求是，并注明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（单位须加盖公章）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咨询电话：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农机化管理处，柳振东，0791-86234564，邮箱：cyfzk86234564@126.com。

- 附件：1. 江西省 2021 年第二期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投档
审核通过产品信息公示表
2. 江西省 2021 年第二期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投档
审核通过需现场演示评价产品信息公示表
3. 江西省 2021 年第二期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投档
审核未通过产品信息公示表
4. 江西省 2021 年第二期农机购置补贴产品投档

审核未通过需核实可靠性报告产品信息公示表

5. 江西省农机购置补贴投档产品实地演示评价

承诺书



